新农村建设的六条创新建议

----2011 年学习胡锦涛七一讲话兼参观华西村有感

中国地域辽阔,发展并不均衡,尤其明显的一个现象就是城乡差别大、发达地区农村与欠发达地区农村差别大。为了加速农村现代化的进程,欠发达地区的农村在继承传统模式、保持地方特色的同时,需要认真学习和借鉴城镇、发达地区农村、发达国外乡村的发展经验,进行富有创新的改革,并将创新作为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。为此,本人提出如下六条创新建议:

- 1、"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",这是我国的基本国策。但在强化农业基础的时候,不能固守单一粗放经营的农业。我们既要农林牧副渔多业并举,又要提高种植养殖效率,更要充分利用农业资源,发展具有乡村特色的工业,如开展农产品、畜禽水产品、土特产品的初加工和深加工,壮大乡村经济实力。但是,又不能走纯粹的工业化道路,片面追求重工业、化工业等高能耗高污染行业。
- 2、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,不仅仅是注重农作物的水利建设,还要注重提高农民生活水平的自来水、电力、电信、排污管线建设,以及落实生活垃圾和农作物废弃物的集中处理网点的建设,提高农村的生活和卫生水平。落实足够宽敞的乡村道路网建设,能够满足农用机械和农村人员出行的基本需要,也能够满足农用物资、农作物和农产品物流和部分机动车行驶的需要。
- 3、发展合乎农民生活特点的房地产业,兼顾住宅基地和农用自留地。不能太过分散,否则基础设施难以通达每家每户;也不能太过集中,片面追求城镇化建设,否则农民失去或者远离各自的田地,劳动和生活两不便利,缺少生存的基础和集居的积极性。
- 4、过去农村劳动力过剩,现在农村的强壮劳动力都在外出打工,真正留在家乡从事农业生产的往往是老幼病弱。在农忙时,农村严重缺少劳动力,抑制了农民继续从事农业生产的信心,也抑制了农业大户的产生。因此,不妨在农村发展长工、短工群体,在本地留守或外来部分有偿使用的强劳力,这绝不是封建社会、资本主义和人民公社的糟粕,而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在市场经济中的客观需求。
- 5、不少农村缺少公共的办事场所、文体活动场所。办公、谈事靠相互串门, 办事难、效果差;农村生活单调乏味,难以留住本地的、更难以吸引外来的青壮

年。因此,可以建设更好的农村村委会工作站和必备的配套设施,加强村务管理、农业生产、农产品加工和物流的规范化、信息化管理。加强农村文化站、体育场的建设,丰富农民的业余生活内容,让农民的现代知识、现代农业技术和精神面貌有较大的提升。

6、农村一年四季种植有农作物,但不等于说农村的绿化率高,事实是农村的常绿植物少。因此,需要在乡村道路和农宅周围增加种植观赏作物、改善环境的花草树木和抵抗自然灾害的成片树林,增加农村的亮点、景点、卖点,以便发展农村生态旅游业,吸引城市人、外地人到农村休闲消费,让农民从服务行业等第三产业中也赚到钱,农村才有人气有活力,农民也才有来得快的收入,才能追赶甚至超过城里人和现有发达地区农民的生活。

